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6月8日

發文字號：院台財字第1012230559號

主旨：公告糾正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辦理「U9401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未依規定指派人員執行監造，其監造計畫亦未將樁基礎工程預力混凝土基樁之預力鋼棒及輔助鋼筋支數列入廠驗檢查項目，復未落實非破壞性及破壞性測試抽檢，致廠商乘機偷工減料，影響工程品質，且延遲檢視他區基樁，並未切實追究施工責任；又規劃欠周延，需用土地面積、取得土地使用權方式等決策一再變更；高壓儲槽區與流量實驗室間距離不足，致實驗室需拆除重建等情，核均有違失案。

依據：101年6月6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86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